

2024年莞寓·市人才安居社区12栋、13栋首层电房增设消防设施(重新采购)-澄清公告1

致各潜在的投标人：

2024年莞寓·市人才安居社区12栋、13栋首层电房增设消防设施（重新采购）采购文件修改如下内容：

序号	原采购文件内容			变更后内容		
1	评分内容	分值	评分标准	评分内容	分值	评分标准
2	拟投入人员情况	7分	<p>1. 项目负责人：具备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二级或以上，且同时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（即“建安B”类证）的得4分。</p> <p>2.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（除项目负责人）具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合格证书的得2分。</p> <p>3.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（除项目负责人）具备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的得1分</p> <p>注：须提上述证书证件复印件、投标人作为其缴纳的投标截止前半年（当月不算）或以上社保证明资料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。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全或未提供均不得分。</p>	拟投入人员情况	7分	<p>1. 项目负责人：具备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二级或以上，且同时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（即“建安B”类证）的得4分。</p> <p>2.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（除项目负责人）具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合格证书的得2分。</p> <p>3.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（除项目负责人）具备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的得1分</p> <p>注：须提上述证书证件复印件、投标人作为其缴纳的投标截止前半年（当月不算）或以上社保证明资料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。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全或未提供均不得分。</p>

以上内容为准，其他内容不变。

采购人：东莞市安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2024年11月29日

